

证券代码：920132

证券简称：泰鹏智能

公告编号：2026-015

## 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年度，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与监管规范性文件，以及《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制度规定，秉持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与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各项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与规范健康发展。

现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29,670.06万元，较上年增长0.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36.99万元，较上年下降13.44%。截至2025年末，公司总资产为42,734.84万元，较上年末增长13.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6,609.12万元，较上年末增长4.94%。

#### 二、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 （一）公司规范治理情况

2025年，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取消监事会，监事会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新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修订完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

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

2025 年度，公司有效执行各项治理制度与内部控制制度，严格遵守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决策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流程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各项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均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的程序与规则执行。

## （二）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组织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涵盖泰国子公司重大事项、定期报告、权益分派、募投项目结项、募投项目延期、监事会取消、修订及制定公司治理制度等事项。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2025 年，公司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持续学习最新法律法规，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宗旨，审慎行使股东会授予的权力，组织召集股东会 4 次，全面落实执行股东会的有关决议。

2025 年度，公司共组织召开 4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10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和 4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各专门委员会严格遵循各自工作细则规范运作，勤勉履职，积极参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切实发挥专业审议与决策支撑作用。

## （三）2024 年度权益分派执行情况

公司积极践行对投资者稳定且持续的合理投资回报承诺，不断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进一步强化投资者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与投资信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的两个月内顺利实施完毕。

## （四）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公司严格遵循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治理制度等要求，持续强化业务学习，着力提升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的信息披露质量，以细致、规范、严谨的态度做好信息管理及内幕信息报备等工作，切实执行信息披露相关规章制度。结合

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发布会议决议、定期报告、重大事项等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动态，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与透明度，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 **（五）合规学习情况**

公司实控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上市公司法律法规知识培训，深入学习并熟练掌握相关法律法规要求。2025 年度，公司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参加监管机构、行业协会及公司举办的学习培训；同时，通过多元化方式持续向实控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宣贯上市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与监管要求，及时针对股东规范减持、防范违规减持、内幕知情人信息报备、禁止敏感期交易、短线交易等事项开展合规提醒与告知工作，有效强化了公司实控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意识。

## **三、2025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及薪酬情况**

### **（一）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按时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会议，深入了解并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动态与规范运作情况，就公司内部控制优化、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等方面提出专业意见与建议，为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 **（二）绩效评价结果**

2026 年 4 月，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交述职报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参照考核标准开展了 2025 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并出具了绩效评价结果。

### **（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的评价结果，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勤勉尽责，较好完成了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制定的薪酬方案、年度绩效考核办法等，结合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开展了绩效考核。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报酬情况，已在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中详细披露。

## **四、2026 年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6年，董事会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履职，以全体股东利益为出发点，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为公司实现持续健康发展筑牢坚实基础。

（一）董事会将继续聚焦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指导经营管理层科学制定并有效落实年度经营计划，确保公司经营目标与战略方向高度一致，持续优化资源配置及业务布局结构，致力于全面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与日常经营实际，扎实推进董事会各项日常工作，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持续支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充分施展专业优势，为其履职提供全方位保障与强有力支持。

（三）将持续优化战略资源配置，不断健全公司治理机制，深化内控制度体系建设，完善风险防控体系，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规范化运作效能。与此同时，加大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合规培训力度，重点提升其合规意识、履职能力及决策水平，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积极主动应对行业形势变化，通过开拓市场、降本增效等举措保障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从产品升级、技术创新及人才储备等维度发力，激发企业发展潜能，坚持守正创新，推动公司做优、做强、做大，实现高质量发展。强化人才规划与梯队建设，重点凸显关键岗位、核心骨干的带头示范效应。

（五）严格遵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不断提高信息披露工作的专业水平，确保公司运作规范透明。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助力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运营情况，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